

推動「企業誠信與倫理」參考資料—企業與公部門互動倫理

近年來隨著各國在公司治理上層出不窮之爭議事件一再發生，關於強化企業倫理議題已成為世界各國潮流。經濟部為協助推動企業誠信及倫理亦訂定相關實施計畫，期透過與工商企業業務接觸時機，宣導公司治理之重要性，促使企業善盡社會責任。

國內政商關係日趨複雜，公務員為民服務時，應秉持廉潔自持、依法行政之立場；企業與公部門互動時，亦應配合遵守公務員相關廉政倫理規範，避免誤觸法網。為使與本部暨所屬機關（構）業務往來企業瞭解相關規定，特參據「經濟部所屬員工廉政倫理規範」編印本參考資料，謹提供參考運用。

請託關說篇

◎類型一：公務員對企業或個人違法請託施壓

- 一、定義：公務員違法對法人、團體或個人以「書面」或「口頭」方式所為請求或拜託，其內容涉及該企業或個人業務具體事項之作為或不作為，進而影響該企業或個人特定權利義務或使其他特定企業或個人獲得利益。
- 二、建議處置：該行為已觸犯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等規定，被害人應留存證據向政風機構或司法機關報案檢舉。

◎類型二：法人、團體或個人透過民意代表、高級官員等向公務員請託關說

- 一、定義：對於公務員用書面或口頭方式所為請求或拜託，其內容涉及機關業務具體事項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且因該事項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致有違法或不當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
- 二、建議處置：視同為人民陳情案件，準用「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第5點的規定，依法行政、秉公處理。

贈送財物篇

- 一、定義：係指對公務員，以無償或不相當之對價，贈送財物或其他具有經濟價值之權利或利益。
- 二、原則：本部所屬員工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餽贈財物。
- 三、例外：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餽贈財物，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1. 屬公務禮儀。
2. 長官之獎勵、救助或慰問。
3. 受贈之財物市價在新臺幣 **500 元** 以下；或對本機關(構)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 **1,000 元** 以下。
4. 因訂婚、結婚、生育、喬遷、就職、陞遷異動、退休、辭職、離職及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之傷病、死亡受贈之財物，其市價不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四、下列情形推定為本部所屬員工之受贈財物：

1. 以員工配偶、直系血親、同財共居家屬之名義收受者。
2. 藉由其他第三人名義收受而轉達員工本人或前款之人者。

一、**定義**：邀請公務員參加飲宴招待或其他應酬活動（如唱歌、看戲、球敘、打牌、旅遊...等）。

二、原則：本部所屬員工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

三、例外：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係偶發且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1.因公務禮儀確有必要參加。
- 2.因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且邀請一般人參加。
- 3.長官對屬員之獎勵、慰勞。
- 4.因訂婚、結婚、生育、喬遷、就職、陞遷異動、退休、辭職、離職等所舉辦之活動，而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其中第 1、2 點情形，本部所屬員工應簽報首長或其授權者核准，並知會政風機構後始得參加。

四、員工受邀之飲宴應酬，雖與其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而與其身分、職務顯不相宜者，不得參加。

◎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之定義：指個人、法人、團體或其他單位與本機關(構)或其所屬機關(構)間，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 1.業務往來、指揮監督或費用補(獎)助等關係。
- 2.正在尋求、進行或已訂立承攬、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
- 3.其他因本機關(構)業務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將遭受有利或不利之影響。

◎**正常社交禮俗標準之定義**：指一般人社交往來，市價不超過新臺幣 3,000 元者。但同一年度來自同一來源受贈財物以新臺幣 **10,000 元** 為限。

其他互動倫理篇

◎本部所屬員工出席演講、座談、研習及評審(選)等活動，支領鐘點費每小時不得逾新臺幣 5,000 元。

參加前項活動，另有支領稿費者，每千字不得超過新臺幣 2,000 元。

參加第一項活動，如屬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籌辦或邀請，應先簽報首長或其授權者核准及知會政風機構登錄後始得前往。

※違反前述相關規定者，法人、團體將可能面臨刑事、行政及民事處罰，包括罰金、撤銷決標、終止、解除契約或追償損失並刊登政府採購公報等；法人、團體及本部之員工可能面臨刑法或貪污治罪條例等嚴重之刑事處罰。

若你對企業倫理相關規範有任何疑問或對本機關有興革建議，請依下列方式與我們聯絡：

企業倫理諮詢窗口
(經濟部能源局政風室)

專線電話：(02)27721754
電子信箱：kywang@moeaboe.gov.tw
郵政信箱：臺北郵政 34-252 號信箱
廉政檢舉專線：(02)2772-1754
法務部「我爆料—廉政檢舉專線(02-2772-1754)」